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PGIM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14樓

電話：(02) 8726-48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查核意見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運成績及淨資產價值之變動。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

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 東 儒

謝 東 儒



會計師 楊 承 修

楊 承 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16 日



單位：除另行說明外，係新台幣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基金—按市值計算(成本 112 年底 75,992,319 元; 111 年底 55,562,862 元)(附註三)	\$ 76,585,723	39	\$ 48,186,787	25
指數股票型基金—按市值計價(成本—112 年底 105,138,539 元; 111 年底 147,172,835 元)(附註三)	109,061,936	56	130,375,394	69
銀行存款(附註五)	8,676,020	5	13,165,086	7
應收受益權單位銷售款	95,000	-	3,000	-
應收共同基金分配款	154,406	-	-	-
應收遠期外匯款(附註三及十)	426,080	-	-	-
應收股利(附註三)	14,541	-	-	-
應收利息(附註三)	1,142	-	1,053	-
資產合計	<u>195,014,848</u>	<u>100</u>	<u>191,731,320</u>	<u>101</u>
負 債				
應付受益權單位買回款	59,088	-	842,183	1
應付遠期外匯款(附註三及十)	-	-	13,656	-
應付經理費(附註七及九)	213,975	-	214,150	-
應付保管費(附註七)	23,046	-	23,060	-
其他應付費用	110,000	-	120,000	-
負債合計	<u>406,109</u>	<u>-</u>	<u>1,213,049</u>	<u>1</u>
淨資產	<u>\$ 194,608,739</u>	<u>100</u>	<u>\$ 190,518,271</u>	<u>100</u>
新台幣計價類型受益權單位(單位：新台幣元)				
淨資產				
累積型	<u>\$ 97,876,926</u>		<u>\$ 91,765,345</u>	
月配息型	<u>\$ 13,820,421</u>		<u>\$ 14,995,695</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累積型	<u>9,350,547.08</u>		<u>9,691,449.34</u>	
月配息型	<u>1,670,777.59</u>		<u>1,956,973.30</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累積型	<u>\$ 10.4675</u>		<u>\$ 9.4687</u>	
月配息型	<u>\$ 8.2718</u>		<u>\$ 7.6627</u>	
美元計價類型受益權單位(單位：美元)				
淨資產				
累積型	<u>\$ 2,664,257.33</u>		<u>\$ 2,690,233.75</u>	
月配息型	<u>\$ 33,364.01</u>		<u>\$ 37,304.06</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累積型	<u>233,806.45</u>		<u>263,077.71</u>	
月配息型	<u>3,706.79</u>		<u>4,509.01</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累積型	<u>\$ 11.3951</u>		<u>\$ 10.2260</u>	
月配息型	<u>\$ 9.0008</u>		<u>\$ 8.273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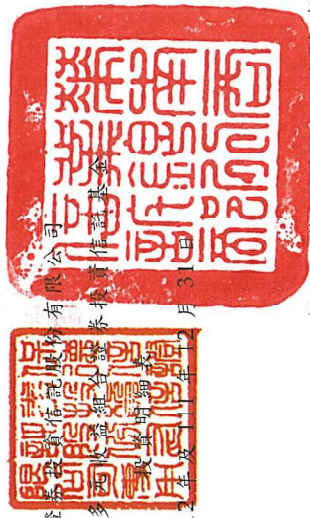


總經理：張一明



會計主管：陳亞榛





保德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PGIM 保德信多利資產管理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佔淨資產		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基金-按市價計算							
臺灣							
安聯台灣科技	\$ 4,162,928	\$ -	0.01	-	2	-	-
盧森堡							
摩根投資基金-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JPM 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 (美元) -I 股 (每月派息)	17,279,841	22,048,519	-	0.01	9	12	
摩根基金-新興市場本地貨幣債券基金-JPM 新興市場本地貨幣債券 (美元) -I 股 (累計)	5,448,123	-	-	-	3	-	
摩根基金-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JPM 新興市場企業債券 (美元) -I 股 (累計)	5,031,032	4,706,066	0.02	0.01	2	2	
小計	27,758,996	26,754,585			14	14	
愛爾蘭							
PIMCO 全球投資級別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 美元 (原幣贖險) - 累積股	14,353,453	-	0.01	-	8	-	
PIMCO 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 (收息股份)	11,993,761	-	0.02	-	6	-	
PIMCO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 (累積股份)	10,117,451	17,069,731	-	0.01	5	9	
野村基金 (愛爾蘭系列) - 全球多元收益債券基金 (TI 美元類股)	8,199,134	4,362,471	0.03	0.01	4	2	
小計	44,663,799	21,432,202			23	11	
基金總計	76,585,723	48,186,787			39	25	
指數股票型基金-按市值計算							
美國							
VanEck 晨星寬護城河 ETF	22,172,076	-	0.01	-	11	-	
iShares MSCI ACWIETF	11,886,024	21,764,232	-	-	6	11	
iShares 安碩摩根大通新興市場	8,653,421	7,523,915	0.06	0.08	5	4	
景順 QQQ 信託系列 1	8,307,154	-	-	-	4	-	
iShares 安碩摩根新興市場高收	7,820,520	-	0.08	-	4	-	
iShares 羅素 1000 成長型 ETF	7,454,344	-	-	-	4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之 百 分 比	佔 淨 資 產		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iShares 安碩 ACWI (美國除外) ETF	\$ 6,745,472	\$ -	-	4	-	
iShares MSCI 新興市場 ETF	6,550,028	8,845,132	-	3	5	
iShares 安碩拉丁美洲 40 ETF	4,733,743	-	0.01	2	-	
思柏達歐盟 STOXX 50 ETF	3,820,545	-	-	2	-	
iShares 安碩核心標普 500 ETF	-	21,319,565	-	-	11	
iShares 安碩生技 ETF	-	11,207,996	-	-	6	
iShares iBoxx 高收益公司債 ETF	-	11,047,393	-	-	6	
Xtrackers Harvest 滬深 300 中國	-	7,571,856	0.01	-	4	
思柏達科技指數基金	-	6,190,512	-	-	3	
Vanguard S&P 500 Value ETF	-	5,075,136	0.01	-	3	
小 計	88,143,327	100,545,737	-	45	53	
英 國						
iShares 美元高收益公司債 UCITS	10,889,779	13,971,968	0.01	6	8	
iShares 安碩核心標普 500 UCITS	10,028,830	7,906,036	-	5	4	
iShares 安碩美國綜合債券 UCITS	-	7,951,653	-	-	4	
小 計	20,918,609	29,829,657	0.03	11	16	
指數股票型基金總計	109,061,936	130,375,394	-	56	69	
基金及指數股票型基金總計	185,647,659	178,562,181	-	95	94	
銀行存款	8,676,020	13,165,086	-	5	7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285,060	(1,208,996)	-	-	(1)	
淨 資 產	\$ 194,608,739	\$ 190,518,271	-	100	100	

註：投資明細係按照投資國家分類（基金係以註冊國家進行分類；指數股票型基金係以交易所國家進行分類）。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偉



總經理：張一明



會計主管：陳亞樑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期初淨資產	\$ 190,518,271	98	\$ 227,948,412	120
收入 (附註三)				
現金股利	2,817,125	1	3,521,622	2
共同基金受益分配	1,733,352	1	1,217,012	-
利息收入	122,597	-	35,597	-
其他收入	-	-	915	-
收入合計	4,673,074	2	4,775,146	2
費用				
經理費 (附註七及九)	2,548,209	2	2,726,642	2
保管費 (附註七)	274,419	-	293,629	-
所得稅費用 (附註三)	537,144	-	601,150	-
會計師費用	192,178	-	207,128	-
其他費用	3,559	-	991	-
費用合計	3,555,509	2	3,829,540	2
本期淨投資利益	1,117,565	-	945,606	-
發行受益權單位淨額	19,792,911	10	50,460,563	26
買回受益權單位淨額	(35,640,187)	(18)	(65,882,596)	(35)
已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附註三)	(9,348,985)	(5)	(11,699,730)	(6)
已實現匯兌損益變動 (附註三)	(1,441,395)	(1)	(2,241,666)	(1)
未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附註三)	28,690,317	15	(32,606,106)	(17)
未實現匯兌損益變動 (附註三)	1,298,768	1	24,039,725	13
收益分配 (附註八)	(378,526)	-	(445,937)	-
期末淨資產	\$ 194,608,739	100	\$ 190,518,27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偉



總經理：張一明



會計主管：陳亞榛



保德信證券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概 述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於 110 年 3 月 25 日向金管會提出申請，本基金與「保德信策略報酬 ETF 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合併，以本基金為存續基金，「保德信策略報酬 ETF 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為消滅基金，業經金管會於 110 年 5 月 10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00337222 號函核准，並以 110 年 7 月 22 日為合併基準日。

本基金業經金管會 110 年 6 月 24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00338417 號函核准，修正本基金名稱由「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變更為「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以 110 年 11 月 30 日為更名基準日。

PGIM 保德信多元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其他有關法令，在國內設立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於 105 年 6 月 27 日成立並開始投資。本基金為開放式組合型基金，經核准首次發行面額（包括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最高為等值新臺幣 100 億元，最低為新臺幣 3 億元。其中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 50 億元，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高為等值新臺幣 50 億元。

本基金主要從事於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在國內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含指數股票型基金（Exchanged Traded Funds，簡稱 ETF）、反向型 ETF、商品 ETF 及槓桿型 ETF）及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與經金管會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核准或申報生效得於國內募集及銷售之境外基金，及於外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美國店頭市場（NASDAQ）、英國另類投資市場（AIM）、日本店頭市場（JASDAQ）、韓國店頭市場（KOSDAQ）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店

頭市場交易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包括反向型 ETF、商品 ETF 及槓桿型 ETF），且不得投資於其他組合型基金及私募基金。另為避險需要，得運用本基金資產從事衍生自股票、股價指數、指數股票型基金（ETF）、債券、債券指數、利率、利率指數之期貨、選擇權、期貨選擇權及利率交換等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但須符合「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應行注意事項」及其他金管會或中央銀行所訂之相關規定。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經理公司」），保管機構為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複委任美國道富銀行為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負責保管本基金在中華民國境外之財產。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13 年 2 月 16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核准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基金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二）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基 金

基金於成交日按實際成本入帳。對所投資基金之價值係以下列方式評價：

國內未上市基金以計算日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載公告網站之單位淨資產價值為準。國外未上市基金以次一營業日中華民國時間下午二時前可取得外國基金管理機構通知或公告前一營業日之淨值為準，若無前一營業日淨值者以最近之淨值為準。前項淨資產價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未實現資本損益。指數股票型基金以淨資產價值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各相關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為準，若無前一營業日收盤價者以最近之收盤價格為準。前項市價或淨資產價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未實現資本損益。

附買回債券及短期票券

附買回債券及短期票券係以買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按買進利率計算之應收利息為準，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證券交易損益

證券交易係於成交日入帳，出售成本係採移動平均法計算，出售價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已實現資本利得（損失）。

投資收益及利息收入

基金投資獲配之投資收益及利息收入均按應計基礎計算。

稅 捐

國外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由給付人於給付時按各國規定扣繳率扣繳之稅額，列為所得稅費用。

國內利息收入被扣繳之稅額，依財政部 91 年 11 月 27 日台財稅字第 0910455815 號函之規定，信託基金之信託利益，未於各項收入發生年度內分配予受益憑證持有人者，其被扣繳之稅額不得申請退還；因是列為利息收入減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時幣別入帳。在期末則按即期匯率，折合成新台幣後編製財務報表。匯率之取決按計算日取得中華民國前一營業日路透特所示各該外幣對美元之收盤匯率將外幣換算成美元，再按計算日取得中華民國前一營業日外匯市場所示美元對新台幣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但基金保管機構及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與其他指定交易銀行間之匯率，其匯率以實際匯款時之匯率為準。

如計算日無法取得路透特所提供之外幣匯率時，以彭博資訊所提供之前一營業日外幣匯率為準，如亦無法取得彭博資訊所提供之前一營業日匯率時，以中華民國外匯市場之前一營業日匯率計算。如中華民國外匯交易市場之交易方式變更為全天候交易而無每日收盤匯率時，則依上述取得匯率之時間及方式計算美元對新臺幣之匯率。

因外幣換算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未實現兌換損益。外幣現金實際兌換為新台幣時，因適用不同於原列帳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則列為已實現兌換損益。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以計算日外匯市場之結算匯率為準，惟計算日當日外匯市場無相當於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時，得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之。評價數值為正值時，列為應收遠期外匯款；評價數值為負值時，列為應付遠期外匯款。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經理公司之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經理公司之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五、銀行存款

幣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幣金額	約當新台幣金額	原幣金額	約當新台幣金額
新台幣		\$ 3,001,264		\$ 8,119,375
美元	USD 159,833.19	4,912,473	USD 164,275.66	5,044,577
歐元	EUR 23.75	806	EUR 23.75	778
日元	JPY 3,491,907	761,323	JPY 907	211
英鎊	GBP 3.93	154	GBP 3.93	145
		<u>\$ 8,676,020</u>		<u>\$13,165,086</u>

六、交易成本

本基金於 112 及 111 年度之交易手續費分別為 173,455 元及 234,268 元，證券交易稅等其他成本分別為 4,243 元及 2,176 元。

七、經理費及保管費

本基金應付經理公司及保管機構之服務酬勞，係依基金淨資產價值分別按每年百分之一點三（1.3%）及百分之零點一四（0.14%）逐日累計計算並按月給付。但投資於經理公司經理之基金部分，不收取經理費；另本基金投資於經理公司所屬集團之子基金，除 ETF 外，經理

公司所屬集團對該子基金之經理費（或管理費）應至少減半計收（即退還五成以上予本基金）。

依照相關法令及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投資於經理公司經理之基金部分，經理公司不得收取經理費。本基金投資子基金之經理費最高費率係依各子基金淨資產價值給付，112及111年度分別為0.07%~1.60%及0.03%~0.96%，保管費最高費率係依各子基金淨資產價值給付，112及111年度分別為0.00%~0.413%及0.00%~0.413%。

八、收益之分配

- (一) 本基金累積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資產，不予分配。
- (二) 本基金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投資中華民國及中國大陸地區來源所得以外之外國子基金收益分配、其他收入及損益平準金，為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但投資中華民國及中國大陸地區來源所得以外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經理公司亦得決定併入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 (三) 經理公司得依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情況決定分配之金額或不予分配。前述分配之金額可超出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故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112及111年度間之月收益分配，以各除息基準日發行在外之月配息型受益權單位數計算之，實際配息之每受益權單位之分配金額及日期分別如下表所示：

收益分配除息日 112年度	配 息 頻 率	每 單 位 配 息 金 額	
		新 台 幣 級 別	美 元 級 別
112年1月3日	月配息型	0.0155	0.0169
112年2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8	0.0169
112年3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8	0.0169
112年4月6日	月配息型	0.0158	0.0169
112年5月2日	月配息型	0.0154	0.0167

(接次頁)

(承前頁)

收益分配除息日 112年度	配 息 頻 率	每 單 位 配 息 金 額	
		新 台 幣 級 別	美 元 級 別
112年6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4	0.0167
112年7月3日	月配息型	0.0154	0.0167
112年8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6	0.0167
112年9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6	0.0169
112年10月2日	月配息型	0.0156	0.0169
112年11月1日	月配息型	0.0164	0.0173
112年12月1日	月配息型	0.0164	0.0173

收益分配除息日 111年度	配 息 頻 率	每 單 位 配 息 金 額	
		新 台 幣 級 別	美 元 級 別
111年1月3日	月配息型	0.0182	0.0214
111年2月7日	月配息型	0.0159	0.0186
111年3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8	0.0183
111年4月1日	月配息型	0.0161	0.0184
111年5月3日	月配息型	0.0157	0.0182
111年6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7	0.0182
111年7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7	0.0182
111年8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8	0.0178
111年9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8	0.0178
111年10月3日	月配息型	0.0158	0.0178
111年11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5	0.0169
111年12月1日	月配息型	0.0155	0.0169

九、關係人交易

本基金之關係人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基 金 之 關 係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美商保德信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保險)	本基金經理公司之母公司

(二) 關係人交易

1. 經理費－保德信投信	<u>112年度</u> <u>\$ 2,548,209</u>	<u>111年度</u> <u>\$ 2,726,642</u>
2. 應付經理費－保德信投信	<u>112年12月31日</u> <u>\$ 213,975</u>	<u>111年12月31日</u> <u>\$ 214,150</u>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名日本金）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名目	本金	相對貨幣	名目	本金	相對貨幣
遠期外匯合約	USD	670,000	NTD 20,434,920	USD	450,000	NTD 13,779,156

(二)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子基金價值將隨子基金之淨資產價值波動而變動。

本基金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故市場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係鎖定預期匯率而產生。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基金之交易對方或投資標的發行人未能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基金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等。本基金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金融商品大多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性風險甚低。

另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時係就兩種貨幣之約定匯率與結算日匯率差額計算應收付金額，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未到期合約將陸續分別於113年1月11日及112年1月31日前到期。係實體交割或以淨額方式展延，因預期將產生相當之現金流入及流出，故無重大之流動性或現金流量風險。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基金因持有大量金融商品部位而曝露於市場、信用及流動性等財務風險。本基金已建立相關風險控管機制，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如下：

風險控制

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並有效控制本基金所有風險。本基金定期考量貨幣暴險、存續期間、風險部位和經濟環境等因素，進行適當的資產配置，並透過限額管理及停損等管理機制，藉由資訊系統控管投資部位，以管理市場風險；另本基金經理公司隸屬之集團定期會審視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本基金之交易對象僅限於經集團核准之金融機構，以管理所面臨之風險。

避險策略

本基金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基金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做定期評估。本基金為避險目的而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淨投資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十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本基金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幣	匯率	新台幣	原幣	匯率	新台幣
基金—按市值計算						
美元	\$ 2,356,362.32	30.735	\$ 72,422,795	\$ 1,569,193.27	30.708	\$ 48,186,787
指數型基金—按市值計算						
美元	3,548,460.60	30.735	109,061,936	4,245,649.15	30.708	130,375,394
銀行存款						
美元	159,833.19	30.735	4,912,473	164,275.66	30.708	5,044,577
應收股利						
美元	473.12	30.735	14,541	-	30.708	-
應收共同基金分配款						
美元	5,023.78	30.735	154,406	-	30.708	-